**关于《深化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解读**

为进一步深化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防范事故发生，推动我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根本性好转，为庆祝建党100周年创造良好安全环境，市应急局制定了《深化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现就《方案》解读如下：

****一、《方案》出台背景****

针对栖霞市笏山金矿“1·10”爆炸事故和曹家洼金矿“2·17”火灾事故暴露出的突出问题，2021年5月21日，省应急厅下发了《深化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将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延长至2021年底。四月份，国家矿山安监局对济宁市的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为加快国家矿山安监局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调研发现问题整改，按照省应急厅《深化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和全市大排查大整治推进会议精神和部署要求，市应急局研究制定了我市的《方案》。

****二、《方案》主要内容****

第一部分为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落实，大力提升全市非煤矿山本质安全水平。

第二部分为整治内容。包括****综合整治重点和非煤矿山企业整治重点****两方面。综合整治重点主要针对安全发展理念不牢、责任落实不到位、专项整治不扎实、双重预防流于形式、安全执法宽松软、监管人员量少质弱、包保责任制不完善等7个方面存在问题提出具体要求。非煤矿山企业整治重点主要从安全生产责任制走形式、专业技术人员力量不足、风险隐患管控走形式、违法违规生产建设、使用淘汰工艺及设备、外包工程管理混乱、民爆物品管理混乱、安全培训考核质量低、吸取事故教训不深刻、应急处置体系不完善、生产系统安全条件脆弱、动火作业管控不力、现场安全管理混乱、基建矿山监管不严、露天矿山安全管理不到位、中介技术服务质量低等16个方面存在问题提出具体要求。

第三部分工作步骤。****本次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分3个阶段压茬开展。从现在起至6月底为大排查大整治阶段，7月至11月底为整改提升阶段，11月至12月底为巩固提升阶段。****

第四部分保障措施。主要从****“加大执法力度、严打违法违规、广泛宣传引导”****三个方面提出要求。